

# 济南建成区拟全面禁行三轮车

## 政策拟在经十路等部分道路先行实施,正向公众征求意见

继菏泽城区禁售禁行超标三轮四轮电动车之后,8月2日,济南也开始着手规范三轮车上路行驶,并公开征求意见。拟两年内在建成区禁行所有三轮车。禁行的三轮车既包括不能挂牌的非法车,也包括能挂牌的合法车。

本报记者 张泰来  
实习生 逯兴鑫

### 禁行区涵盖主要道路 合法三轮也将禁行

8月2日中午,济南市公安局官方网站张贴出济南市公安局代市政府起草的《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三(四)轮车管理的通告(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通告”)。

根据通告,济南市将在政策施行生效之日起至2019年7月31日,禁止机动三轮车和非机动三轮车在城市高架路、快速路、经十路(凤凰路至二环西路)、马鞍山路、龙奥北路、龙奥南路、旅游路(凤凰路至二环西路)、天成路、纬一路、千佛山南路,以及二环路(不含)以内道路右侧设有公交专用道的道路通行。

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禁行范围扩大至二环路以内及重点区域周边的道路。2020年8月1日起,城市建成区内禁行三轮车。违反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查处。

此外,用于保障民生及公共服务的机动三(四)轮车,自通告施行之日起至2019年7月31日作为过渡期。过渡期内由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现有车辆规范管理措施,报市政府核准后方可上路行驶,但不得在三轮车禁行道路行驶。

从禁行车型上看,济南不仅将超标(非法)的三轮车列为禁行对象,即便是列入国家《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法三轮车也在禁行之列,相较菏泽范围更广。从禁行路段来看,基本上市区主要路段都将禁行三轮车。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公布的还只是征求意见稿,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6日。

### 制售超标三四轮车 处三至五倍罚款

除对三轮车实行逐步限行禁行之外,通告也对电动三(四)轮车的生产、销售以及上路行驶进行明文规定。



明确禁止生产、拼装、改装、销售非法机动三(四)轮车。违反规定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没收成品及配件,并处非法产品价值三至五倍罚款;有营业执照的吊销营业执照,没有营业执照的予以查封。

禁止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三(四)轮车上路行驶。违反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车辆,处罚款。

禁止利用机动三(四)轮车从事客运经营。根据相关解释,机动三(四)轮车包括电动的也包括燃油的,违反此项规定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依法查处。禁止利用机动三(四)轮车非法摆摊设点经营,违反规定的,城管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这一规定明确了对于涉及三(四)轮车违法行为的监管主体,一定程度上将缓解九龙治水的难题。

### 交通违法行为 低速电动车超10%

对于包括三(四)轮车在内的电动车强化管理有着深远的背景。早在今年5月,新的强制

性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发布,将二轮电动自行车最高时速由之前的20km,调整为25km,整车质量由原来的40kg提升到55kg。自此,国内拉开了规范管理超标电动车的序幕。

具体到山东,7月26日下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在济南举行联组会议,对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询问。会上,省公安厅副厅长丁冠勇介绍,目前我省低速电动车保有量在300万辆左右,低速电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占全部交通违法行为超10%,去年低速电动车交通事故4064起。这里所说的低速电动车就是指不在工信部产品目录,无法合法取得机动车牌照的电动三(四)轮车。

“不能办理牌照、安全性能比较差且没有保险、路面执法难度大等一直是制约低速电动车管理的因素。”丁冠勇说,省公安厅将严查低速电动车擅自闯红灯、随意掉头等违法行为,同时借鉴好的做法,综合施策,综合治理,提请党委政府制定相应的限行、禁行规定,把低速电动车管理上升到依法管理高度。

8月2日,三轮车在济南经十路和环山路等路段行驶,其中以送快递、送货的改装车居多。本报记者 左庆 摄

### 民生观点

## 三轮车禁行背后的最后一公里 老人如何接送孩子? 快递小哥要开车送货?

此次通告里提到2020年8月1日起,城市建成区内禁行三轮车。三轮车被禁行之后,如何解决禁行与民生之间的矛盾呢?快递最后一公里该如何解决?

2日下午,记者随机采访的多名快递小哥对此普遍担忧,也有不少小哥还没有完全理解政策,认为禁行只是不让走公交车道,还有小哥认为车辆有号牌就不会有问题。殊不知,根据此次通告,即便是合法三轮车亦同样在禁行之列。

对于快递车这样服务民生的三轮车有过渡期,具体的过渡政策还有待进一步制定公布。但值得关注的是,即便是过渡期允许上路,也禁止其在禁行路段通行。如此一来,三轮车能够通行的道路实在有限,快递送达依旧堪忧。

像快递行业还有主管部门,按照此次的规定,在过渡期由主管部门制定管理措施。那像送水工、收废品者等等主管部门不明确的群体,他们也是三轮车的使用者也在日常生活中提供着送水、收废品、小件物品运输、搬家等等服务,这些群体如果没有主管部门制定管理措施,又将如何度过过渡期,是否会免去这一环节,直接禁行呢?如果是这样,这部分民生需求又该如何满足?

除此之外,还有大量家庭尤其是老人将电动三轮车作为接送孩子、买菜购物的代步工具,一旦禁行政策实施,他们连过渡期都没有,他们出行需求的解决同样是一个难题。

本报记者 张泰来

**公告声明**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咨询 18615502833  
手机微信 18615502822 18615502811  
全省渠道 0531-88778968  
|山东各地| 证件挂失/企业声明/拍卖/公告程序等

●淄博洪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前的公章、法人章和财务章于2018年6月1号后作废,即日起使用新的防伪公章、法人章和财务章,特此声明。

●张红印,丢失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本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编号:鲁建安B(2011)0700438,特此声明挂失。

●山东瑞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菏泽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不慎丢失,注册号:37102300005402,特此声明原件作废。

●朱永杰,购买鲁商常春藤小区36号楼1单元1302号,收据号4920043金领190042元,收据一张丢失作废。

●淄博天登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不慎丢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MA3EHAUAG9,特此声明原件作废。

### 天天出报>>>今天办理\*明日见报>>>送报上门

- 沂源继国货运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号:37032300005104;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丢失,代码号:91370202334216936X,经股东讨论决定即日起解散本公司,本公司已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请债权人、债务人,自此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联系人:张艳玲电话:17660615863,特此公告。
- 菏泽市牡丹区诚保牡丹经销有限公司公章 3717020003541、财务章 3717020003542,法人章(王本朝) 3717020003544,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无棣县鸿运二手车服务中心税务登记证正副本丢失,纳税识别号:372324198502142412M1,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 371623600117256,法人名称:邱栋梁,声明作废。
-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中心支公司以下单证丢失:9XD-YBT-03 银保通保险 V3.0 版,单证号码:101100639985-101100639990 共 6 份,单证空白未使用,已丢,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遗失由青岛市李沧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6年12月15日移发予李沧区鑫聚海园朝天锅店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70213MA3CRN978Y号营业执照正本,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山东利兴源印刷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司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 注销公告  
山东无棣鲁翔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号:37162328004184,经决议申请注销,备案通知书编号为:(棣)登记内备字【2018】第000128号。清算组成员邱金路,袁洪烈,李玉波,清算组负责人:邱金路。请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登记,特此公告!
-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研究决定,解散菏泽市牡丹区凡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02MA3D8595XD)所有债权人请与公告之日起 45 天内到本公司办理清偿手续,到期将按法律程序予以注销。法人:王文胜 联系电话:13561399139 2018年8月3日
-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研究决定,解散菏泽金蚂蚁木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02MA3MKC9H0A)所有债权人请与公告之日起 45 天内到本公司办理清偿手续,到期将按法律程序予以注销。法人:黎秀英 联系电话:18354099991 2018年8月3日

●德州市德城区悦阳家电经销中心营业执照副本不慎丢失,注册号:371402600329309,特此声明挂失原件作废。

●淄博男人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税号:91370303MA3CD8JX6)不慎丢失发票领购簿,特此声明作废。

●中国人寿财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单证丢失(商业险保单)单证号:1810265373 保险单号:805112018371402003418;车牌号:鲁NE51K5;共1份;声明作废。

●中邮建技术有限公司遗失房屋租赁增值税专用发票2张,单号:3700171130,发票号码:00705981,特此声明。

### 无名尸体协查通报

2018年2月12日张家口市经开区姚家房镇张家口市沙岭子西站西铁道边发现一具男性无名尸,年龄在50岁至60岁之间,头戴黑色有帽檐的帽子、上身穿农衣身为有皮肉内胆的黑色棉服,下身穿黑色裤子,脚穿黄棕色皮质棉鞋。河北警方现正在我省寻找死者家属。

各单位接此协查通报后,请立即对本单位掌握的走失及失踪人员进行认真梳理,并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发现新线索。

如发现与该通报中死者相像的人员信息,速与张家口市公安局经开区分局刑警大队联系。

联系人:李仰超、宋进、樊占彬 联系电话:0313-8666359、13931332030、1513315315

张家口市公安局经开分局刑警大队

2018年8月3日